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安全保卫信息

主办单位：保卫处

总第34期 2017年第2期

2017年4月

顾问：申永东

编审：张文梁

主编：张振宇 黄子苡

编辑：沈方龙 薛嘉升 陆学斌 郑鑫 陈国位

校对：苏佳昕 蔚莹

目录

* 新闻快讯.....	2
我校举办“4.15”国家安全形势报告会	
保卫处、后勤处联合召开校园巴士安全管理工作会议	
坚持业务技能培训,全面提高服务水平	
珠海市公安局一行莅临我校调研指导安全保卫工作	
保卫处举行2017年度“平安校园监督员”聘任仪式	
* 国家安全教育.....	4
学校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周系列活动	
国家安全,人人有责	
* 基础防范工作.....	5
学校对各楼宇天台进行安全隐患排查	
* 治安管理.....	5
校园案(事)件通报	
大学生安全防范协会开展“优享运动”免费物品寄存志愿服务活动	
* 案例浏览.....	6
校园近期诈骗案例	
“低价抢购苹果手机”竟是钓鱼网站设下连环骗局	
女子以“校妆网”名义兜售劣质化妆品	
派传单送礼品,实为强行推销劣质产品	
手机钱包不翼而飞,财物盗窃肆无忌惮	
* 消防管理.....	10
学校新增一台电动微型消防车并正式投入使用	
及时排除火灾隐患,夯实灭火救援基础	
同学,你这样做不对——违规使用消防电源,5名同学被处分	
* 交通管理.....	12
交通事故情况通报	
大学生安全防范协会开展“安全出行”志愿服务活动	
* 户籍管理.....	12
2017户籍新政实施:教职工直系亲属入户须知	
* 安全防范须知.....	13
什么是校园贷	
扫描二维码成为新型诈骗手段	
* 通知公告.....	15
关于加强竹园施工区域及周边路段安全管理的通知	
关于做好2017年“五一”期间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更多安全防范信息,请关注微信公众号“平安吉珠”:jluzhbwc



* 新闻快讯

我校举办“4.15”国家安全形势报告会

4月14日下午，在我国第二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来临之际，我校国家安全教育周活动之“国家安全形势报告会”在第一教学楼B104报告厅举行，珠海市国家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为我校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国际交流与合作处、保卫处、学生处工作人员及各单位综合治理联络员和各系辅导员等200多人作了国家安全形势的报告，学院院长助理兼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处长许世立教授出席了此次活动，报告会由保卫处处长张文梁主持。

主讲嘉宾通过对国家安全概念的解析，从十八大后国家安全工作的崭新局面、当前境外间谍情报机关对我国渗透的情况、分享典型案例等几个方面进行了讲述，并就我校开展国家安全相关工作提出了针对性地建议。报告会上，保卫处工作人员向参会人员发放了国家安全宣传教育资料，向广大师生员工宣传国家安全知识。

通过此次活动，我校工作人员进一步增强了国家安全意识、法律意识和责任意识，提高了自身的防范意识，为切实维护国家安全利益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此次报告会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保卫处、后勤处联合召开校园巴士安全管理工作会议

为进一步加强校园巴士的安全管理，提高校园巴士的运营质量，预防涉及校园巴士的安全事件发生，2017年4月18日上午9时30分，学校保卫处、后勤处在图书馆北区102会议室联合召开了校园巴士安全管理工作会议，保卫处处长张文梁、副处长张振宇、交通防火科科长沈方龙、治安科副科长薛嘉升，后勤处处长徐丽丽，校园巴士公司总经理李建华、经理干玉林参加了会议，会议由保卫处处长张文梁主持。

会上，张文梁首先介绍了此次会议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校园巴士在校园内更安全、稳定地运行，通报了对校园巴士充电点、仓库等部位检查时存在的安全隐患，针对近期校园巴士存在的问题以及学生的投诉意见，重新强调了《吉林大学珠海学院校园巴士安全管理规定》的相关内容，重点要求保证车载监控设备性能正常，不得在校园巴士上播放或印刷商业广告，校园巴士进出校园时严禁载客，杜绝利用校园巴士在校园内进行私包车行为。要求进一步加强对巴士司机的管理、培训，增强安全意识，严格遵守学校的交通管理规定，确保校园巴士安全、有序行驶。

后勤处处长徐丽丽要求校园巴士公司严格按照学校的相关要求，把安全摆在第一位，不断提升服务水平。校园巴士公司李建华总经理表示，将一如既往地遵章守规，规范运营，确保每一位司机安全、谨慎、文明驾驶，严防安全事故的发生。

坚持业务技能培训，全面提高服务水平

为了加强校园安全管理，强化安全意识，全面提高校卫队员综合素质，保卫处坚持定期开展校卫队员的业务技能培训。3月17日7时，保卫处分两批次对全体校卫队员进行了业务技能培训。

在培训中，保卫处处长张文梁指出校卫队员是创建平安校园的中坚力量，校卫队员岗位平凡，但是责任重大。

张文梁处长从“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这两方面带来的安全问题进行

了讲解，向校卫队员深入剖析了如何排除因这两方面造成的安全隐患，提高自身的业务能力。同时，张文梁处长还强调各校卫队员要恪尽职守，严格遵守岗位职责，保卫处也将积极与校卫队员沟通交流，了解大家的需求，也希望大家在维护学校安全稳定工作中做出更大的贡献。

之后，分别组织校卫队员进行了防爆盾、警棍、防爆钢叉使用方法的培训，并对如何使用微型消防车及灭火器对火灾的扑救进行了实操演练。

下一步，保卫处还将积极与派出所配合，坚持业务技能培训，将校卫队员培训工作常态化，提升校卫队员的综合能力，全面提高校卫队员的服务水平。

珠海市公安局一行莅临我校调研指导安全保卫工作

3月14日上午，市公安局高校保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国保支队副支队长黎绮虹，市公安局国保大队许朝生大队长、陈海澜副大队长，金湾公安分局副局长贺清，金湾分局国保大队副大队长于川部，金海滩派出所所长谭鸿钦等一行8人来我校调研指导安全保卫工作。学校党委副书记、副院长申永东，保卫处处长张文梁，保卫处副处长张振宇陪同接待了来访人员。

学校党委副书记、副院长申永东向市公安局黎绮虹副支队长等一行介绍了我校安全工作的总体思路及日常安全管理工作中的具体措施，并表示：“我校以往的安全保卫工作得到了公安部门的大力支持，对此表示感谢，同时希望我校今后的安全保卫工作可以进一步得到市公安局的指导与帮助，继续保持我校和谐平安的校园秩序与环境。

黎绮虹副支队长对我校的安全保卫工作提出了肯定，提到我校的安全保卫工作一直走在全市高校前列，对可能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事件处置及时、得当，特别是在落实珠海市公安局“一校一室一警”等警民共建的工作中，率先设立警务室并接通了公安专用网络，积极、高效地促进了警校联动工作，为学校师生提供了便捷服务，受到了师生的一致好评。

保卫处举行 2017 年度“平安校园监督员”聘任仪式

3月9日下午4点30分，2017年度“平安校园监督员”聘任仪式在图书馆北区一楼会议室举行，师生及校外人士共62人被保卫处聘任为“平安校园监督员”。金海滩派出所所长谭鸿钦，保卫处处长张文梁，保卫处挂职副处长、金海滩派出所中队长付振强以及保卫处全体人员参加聘任仪式，仪式由保卫处副处长张振宇主持。

在聘任仪式上，张振宇副处长宣读了《关于聘任刘昀等62人为我校“平安校园监督员”的决定》（院保字〔2017〕1号），付振强警官宣读了《平安校园监督员工作职责》。张文梁处长为聘任的“平安校园监督员”代表颁发了聘书。黄子珏同学、栗镜涵老师分别代表学生、教师监督员作了精彩发言。

谭鸿钦所长作为校外特聘监督员发表讲话，首先肯定了保卫处建立“平安校园监督员”队伍与派出所的工作想法不谋而合，而且是派出所与师生交流、沟通的良好平台，希望大家利用这个平台，与派出所多互动、多提宝贵意见，派出所也将竭尽所能，做好学校的安全防范工作，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

张文梁处长在讲话中强调“平安校园监督员”是学校安防建设“五员”队伍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各位监督员关注校园安全的奉献精神表示感谢，并分享了对“安全”的理解，还从“安全基于责任、防范胜于救灾”以及如何消除身边的安全隐患等方面与监

督员们进行了交流，同时也希望大家认真监督、切实履职，善于发现校园的安全隐患，共同营造人人参与平安、人人共享平安的校园安全氛围。

*** 国家安全教育**

学校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周系列活动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下发的《关于开展2017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系列活动的通知》（粤教保函[2017]41号）文件精神，我校从4月14日至4月21日为期一周的时间，开展了一系列以“人民安全为宗旨”的相关宣传教育活动。

一、举办关于国家安全形势的报告会。

学校邀请到珠海市国家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为我校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国际交流与合作处、保卫处、学生处工作人员及各单位综合治理联络员和各系辅导员等200多人作了国家安全形势的报告。

主讲嘉宾通过对国家安全概念的解析，从十八大后国家安全工作的崭新局面、当前境外间谍情报机关对我国渗透的情况、分享典型案例等几个方面进行了讲述，并就我校开展国家安全相关工作提出了针对性地建议。

二、以新媒体为载体，利用文章、视频、动画等多种方式，每天最少推送两条关于国家安全教育推送，详细介绍了国家安全的意义、所涵盖的范围、破坏国家安全的行为以及学校师生在国家安全方面需要做什么。从每个鲜活生动的案例中，以更直观方式让师生了解到，一个个普通的人是如何一步步走上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道路。

三、在校园内营造“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的浓厚氛围。

1. 学校组织大学生安全防范协会中的学生群体，在师生中充分宣传国家安全相关知识，志愿讲解校内的国家安全教育图片展，并向师生发放国家安全宣传页500份；

2. 制作了国家安全教育系列图片（共10张），以展板的形式在食堂和行政楼等人员众多和重要区域进行展示；

3. 制作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横幅5条，悬挂在教学楼、食堂、宿舍区域等区域，利用校内LED显示屏展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标语；

4. 在就餐时间，利用学校食堂的大屏幕为师生员工滚动播放国家安全的广告宣传片和视频记录片；

5. 在校园内张贴国家安全宣传海报二十余张。

学校“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周系列活动的开展，进一步增强了全校师生员工的国家安全意识，牢固树立了“国家安全、人人有责”的观念，全体师生员工表示要为保障国家安全、构筑人民防线做出自己的努力。

国家安全，人人有责

4月15日，是我国第二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提到国家安全，很多人会联想间谍、特工、战争等，觉得离自己太遥远。实际上，“国家安全”早已不限于“保卫国家不受侵略”的意思，而拓展到了经济、社会、生态环境、网络空间等各个领域，它其实与我们每个人的生活都息息相关。

一、什么是国家安全？

20多年前，我国曾制定过一部国家安全法，但没有明确国家安全的含义。2015年7月1日，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规定每年4月15日为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并对国家安全进行了首次界定。

国家安全是指国家政权、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人民福祉、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和国家其他重大利益相对处于没有危险和不受内外威胁的状态，以及保障持续安全状态的能力。

二、国家安全体系涵盖 11 种安全

2014 年 4 月 15 日，习近平在主持召开中央国家安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时提出，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走出一条中国特色国家安全道路。在这次会议上，习近平首次提出总体国家安全观，并首次系统提出“11 种安全”。

“11 种安全”，即政治安全、国土安全、军事安全、经济安全、文化安全、社会安全、科技安全、信息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核安全。

三、破坏国家安全的行为有哪些？

窃取、泄露国家秘密；叛国、分裂国家、煽动叛乱、颠覆或者煽动人民民主专政政权；境外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等等，这些行为，国家不仅会依法惩治，还要防范和制止！

四、不触碰法律红线！

（一）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关于国家安全的有关规定；及时报告危害国家安全活动的线索；如实提供所知悉的涉及危害国家安全活动的证据；

（二）为国家安全工作提供便利条件或者其他协助；向国家安全机关、公安机关和有关军事机关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协助；保守所知悉的国家秘密等。

五、生活中我们可以这么做

（一）机关单位的电脑内外网不混用；不在内网专用电脑上使用无线网卡、无线鼠标、无线键盘等无线设备以及外单位的存储介质；及时更新杀毒软件，加强对病毒的防范，不把一些涉密信息随意发到互联网上；

（二）在微信朋友圈晒照片，要注意照片中的背景，不能在军事基地、军用港口等地未经允许拍摄；表达爱国行为，脑子要多一根弦，不能被不怀好意的人挑唆，在社交平台发布不该发的言论和照片……凡此种种，对于有风险的事情，我们要高度警惕。

（三）任何组织和个人发现危害国家安全的情况和线索，均可以拨打国家安全机关“12339”举报电话进行举报。

* 基础防范工作

学校对各楼宇天台进行安全隐患排查

为确保公共设施、设备处于良好的状态，消除相关治安、消防等隐患，3月6日上午，保卫处联合后勤处、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对校内楼宇天台进行了安全隐患排查，排查中发现个别楼宇天台通道的门锁遭人为破坏、安全标识标牌遭人喷涂等问题。

* 治安管理

校园案（事）件通报

2017 年春季学期开学至今，学生共报失单车 15 辆，找回 5 辆；报公共场所遗、丢失钱包等物品 3 起；报被骗 11 起，均是网络电信诈骗，均已报公安机关处理；报遗、丢失手机、电脑 2 起，帮其找回 1 起；处理各种突发事件及矛盾纠纷 16 起。

大学生安全防范协会 开展“优享运动”免费物品寄存志愿服务活动的

传递雷锋精神，方便运动爱好者。保卫处组织大学生安全防范协会在风雨足球场正门口开展“优享运动”免费物品寄存志愿服务活动。

此次活动从3月21日开始至学期末，志愿服务活动主要为我校运动爱好者提供免费看管物品的服务。周一至周五19:00-21:00，大学生安全防范协会一直守候在风雨足球场正门口设立物品存放的服务点，背包，课本，手机等所有运动时不便携带的东西都可寄存，寄存者需出示本人学生卡、教师卡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填写物品寄存登记表；进行物品寄存并领取号码牌便可放心去锻炼，避免出现物品丢失的情况，轻松惬意地享受运动时光。

* 案例浏览

校园近期诈骗案例

本学期开学至今，保卫处接报我校学生被骗案11起，具体情况通报如下：

一、微商代购诈骗案

2017年2月26日，中文系学生江某到派出所报案：称通过微信加了一个福建莆田人（鞋商），向对方买了一双鞋子，转账给对方145元，收到了鞋子，之后又加了对方另一个微信号，想买一批鞋子做鞋商，先后向对方转账4607元，于2月26日发现微信号被对方拉入黑名单，打对方电话也无人接听。该同学一共被骗4607元。

二、刷单诈骗案

2017年2月27日，某同学在保卫处报案：称通过微信加了一位自称刷单的客服，在按照指令领取一笔刷单任务并获得返现5%，之后对方称超过1000元返现8%，该同学转账给对方2000元，客服又称系统故障必须再刷10单否则钱无法退回，在继续转账1000元后被所谓的刷单客服拉入黑名单，该同学一共被骗4920元；

2017年3月20日，吴同学的手机收到一条刷单返利的广告信息，于是按广告信息提示加了对方的QQ，并按对方提示先后进行刷单106个，刷单过程中，其通过支付宝先后向对方支付宝账号转账14次共计12221元，收到对方返利126元，但对方迟迟不返本金，最后发觉被骗，于是报警。共计被骗人民币12095元。

三、ATM诈骗案

2017年2月28日，机械与汽车工程系学生梁某到保卫处报案：于2月28日接到一名自称是中国联通客服工作人员的电话，称在梁某的身份证名下有另外一个异常手机号，已被多人举报诈骗了十几万元，然后又帮梁某转接了自称是公安局的一个电话号，接通后，对方称是办案民警，需要梁某提供银行卡账号、身份证号及电话号码，并且让梁某不要挂断电话，直接去有ATM机的地方，需要查看一下梁某卡里面的钱是否为赃款，称ATM机有这个功能。梁某便按照对方的指示进行操作，转给对方2700元。

四、招职诈骗案

2017年3月3日，曾同学在珠海兼职群里加了一个微信名为“淡定”的人，下了一个语音软件，有个语音聊天室，里面培训老师让其交99元入职费到支付宝账号，可以立即升级账号接任务。接下来便以退款等理由要求其交188元、499元、500元，共计被骗1385元；

2017年3月4日，李同学在微博上看到一个网络打字兼职招聘小广告，然后加了对

方微信咨询兼职事宜，对方就让她在“多玩约战”APP中加了名叫芽芽与露露的考核老师，之后对方以培训费为由让其支付宝扫码支付培训费，其先后分五次共计支付1635元到对方账号中，第一次支付399元，第二次支付400元，第三次支付600元，第四次支付126元，第五次支付了110元，最后兼职的“多玩约战”APP无法登录并自动删除了所有聊天记录，结果其发现被骗了1635元；

2017年3月10日，国际贸易与金融系学生马某到保卫处报案：于3月4日在一个名称为“吉珠兼职”的QQ群里，有个陌生人称要招兼职，马某便通过QQ与对方聊天，先后向对方转账11800元。

五、领养宠物诈骗案

2017年3月9日，杜同学通过58同城认识一女子，该女子说因个人原因想把现在正在抚养的小狗赠送给他人照顾。事主表示愿意抚养其小狗后，该女子通知事主向利康速运公司支付费用并办理“疫保收货卡”。随后，通过利康速运电话客服人员的指引，事主向该速运公司账号支付运费、“疫保收货卡”费用共4413元。

六、演唱会门票诈骗案

2017年3月15日，罗同学在网上看见售卖3月25日张学友演唱会门票的广告信息，就加了对方QQ，通过QQ联系购票事宜，通过支付宝账户向对方付款850元，对方至今未邮寄演唱会门票，于是发现被骗，共计人民币850元。

七、网购诈骗案

2017年3月26日，公共管理系学生梁某到保卫处报案：于3月26日在淘宝网上买了一件衣服，在付款后客服称该衣服出了质量问题，要给梁某退款，之后客服又称厂家无法直接退款，需要梁某先转账900多元做资金回笼才能退款，梁某便按照对方的要求先后向对方转账了4000多元。

八、电话诈骗案

2017年3月27日，国际贸易与金融系学生杨某到保卫处报案：于3月27日接到自称优衣库的电话，对方称杨某近期买的衣服严重超标，需要退货退款，对方讲出了杨某的个人信息，杨某便信以为真，按照对方要求申请招联消费贷，向对方转账了950元，之后又要求杨某转2000元，杨某意识到可能被骗，没有再继续转账。

骗子的招数再多都离不开“钱”，所以我们要不贪不信：

1. 不要随意相信网上流传的高薪兼职，那些以各种理由先交钱后入职的工作都是骗人的。如果真的想找兼职，就踏踏实实在校内或去南门找，网络兼职太不可靠了。

2. 不要相信对方所谓的“高佣金”“垫付”。垫付其实就是骗你的钱，骗完以后，他们就会把你拉黑，消失地无影无踪。

3. 刷单是淘宝网严禁行为，参与刷单的账户和店铺都将受到淘宝网的严厉处罚！在刷单的虚假交易中存在很多欺诈风险，请大家千万不要参与！

针对此类诈骗案件，保卫处已通过微信公众平台面向全校师生员工进行了案情通报及防范措施宣传教育。请全校各单位进一步加强安全教育，再次提醒师生员工树立防骗意识，不要在QQ、微信等聊天平台上随意加陌生人为好友聊天或购买物品，收到“网购专用链接”或“二维码”，要求在该网页上进行支付交易的，或收到指示“再次支付”、“退款”、“操作确认”等信息时应冷静分析，在未核实对方身份时，切勿透露银行卡号、验证码、网购账号或密码等任何私人信息，切勿向陌生人随意转账，一般购物网站都有客服，应该直接联系购物网站的客服工作人员，避免上当受骗。为广泛提高师生员工的安全意识，建议各单位师生员工关注“平安吉珠”，第一时间掌握安全防范信息。

“低价抢购苹果手机” 竟是钓鱼网站设下连环骗局

2017年4月7日，我校欧同学在浏览网页时，不小心进入钓鱼网站。该站称其出血大甩卖，可以低价抢购iphone7。于是欧某以为自己捡到了一个大便宜，同时的好奇心的驱使下，他在该网页上留下了姓名和电话号码等信息。不久，对方的包裹便到达顺丰快递点。欧某在接收到信息后前往快递点取件，但是当他打开包裹检查货品后，发现了以下几个问题：① 网站上没有确切的注册公司；② 网站复制到微信后，不能直接打开，提示有遭到多人举报；③ 联系顾客的号码是私人号码；④ 商品过于便宜，价位比市场价低三倍。出于对这些问题的顾虑，欧某拒收商品并给产商打个电话并要求退货，被对方拒绝，对方称其为公司维权已举报欧某恶意订购他们的商品，欧某信以为真，又不甘心就此了事，于是通过两个渠道寻求帮助：①向学校保卫处咨询；②拨打12315询问。欧某意识到自己可能遇上了网络诈骗，待他平复心情后，保卫处的老师陪同欧某前往快递点查证商品，经过对出厂设置的还原，证实该货品确实是假的，iphone7的盒子，iphone6的序列号，安卓的系统！

虽然在此案件中，该商贩并未得逞，但是希望同学们能引以为鉴，在网购时切勿贪小便宜，只有这样，心怀叵测之人才无可趁之机。

保卫处提醒各位师生：

1. 购物要看商家的正品保证，看一下他们有没有厂家授权书之类的保证，因为很多商家是没有信用保证的，交易前最好先看一下卖家的信用记录。

2. 可以请对方提供一个能联系到的固定电话，在不同时期打电话以确认其有效性。交易成功后，索取售货凭证。

3. 上网购物要注意病毒，建议上网的时候开启金山毒霸病毒防御监控功能，防止病毒入侵电脑，保护你的财产安全。

女子以“校妆网”名义兜售劣质化妆品

2017年3月19日，有校外女子未经登记进入学生宿舍楼，上门向我校同学推广“校妆网”网站，声称可以给同学们免费教授护肤课程，只要同学们进行预约就可以了，用“诚恳”的态度打动了一些同学，索取了同学的信息，并称明天就会来为这些同学授课。

事后，一位同学觉得事有蹊跷，分析这极有可能是一个骗局，于19日晚些时候将此情况报给保卫处，保卫处与其辅导员老师联系后，向相关区域同学发出了预警，要求同学们如果再发现有推销人员来学校，要第一时间报保卫处。

3月20日这些推销人员又“上门服务”了，机警的同学们将信息报给了保卫处，保卫处老师在校园内找到了5名“校妆网”推销人员，并带回保卫处了解情况。经询问，这5名校外人员无法提供自身任何有效身份信息以及所推广产品的任何证明材料，保卫处随后将这5人移送公安机关进行处理。

作案手法：先向同学们介绍自己有免费的护肤教程可以教授，然后就会在授课的时候推介产品。而这些产品，要么就是劣质的三无产品，要么就是平常的产品，抬高价格并声称再不买就要涨价了。

在此，要感谢报案的同学！幸好你的警惕性高，及时地避免了我校同学遭受财产损失。同时也要提醒全体同学，请勿向来历不明的推销人员透露个人信息，更不要去上所谓的免费美容课程。如在宿舍遇到上门推销的外校人员，应不予理会并且及时拨打校园报警电话：7626110。

老生常谈一句话：天上掉下来的从来不会有馅饼，更多的是陷阱。

派传单送礼品，实为强行推销劣质产品

2017年3月29日，我校两名同学在拱北附近遇到了不法人员对其进行劣质产品的推销，过程如下：骗子声称自己是派传单的兼职可领取试用装，只需要两名同学进去帮忙为她签个名就好了。两位同学进店以后，就遭到了推销人员的强行推销。不法分子先将两位同学分开，然后未经她们同意便在她们的涂上涂抹东西。见两位同学警惕性高，店员又对两位同学嘘寒问暖。等同学降低警惕以后，又将产品涂抹在她们的脸上，并借此机会向同学推销产品。当遭到同学抗拒表示金钱不足的时候，店员又表示，可以给同学优惠，也可以将自己的员工福利送给同学。过分的热情让两位同学觉得不好意思，于是便没有拒绝。最后两名同学一共被骗了4000多元。虽然在出店的时候，两名同学已经反应过来受到了欺骗，但是，部分的损失还没办法追回。最后两名同学在网上查证，所购买的产品皆是三无劣质产品。

从这个案件中，我们总结出了几个案件中的要点：

1. 警惕路边派传单的人员要求你帮他们进店签名或者进店领取试用装。两名同学之所以会选择进店帮忙签名，是因为觉得大家都是学生，互相帮个忙也没什么。但是，这就是骗子的第一步，以诚恳的态度，诱骗你进坑。

2. 如遇到店内人员进行“糖衣炸弹”式的推销，一定要保持清醒。很多劣质产品的推销人员都会“糖衣炸弹”式的话语来降低我们的警惕。例如，他们或许会跟你聊家乡的话题，或许会表现得很努力地帮你降低价格，为你争取各种的福利。所有的套近乎都只是为了让你觉得，他们都是在为你好，并不是图你些什么。最后，让你不好意思去开口拒绝他们。

3. 如果是两个人进店，他们一定会将你们分开，然后进行分开推销。他们的推销近乎于一种洗脑的模式，就是不让你有思考的时间，一旦你和同伴有沟通交流，他们就会把你们分开，毕竟他们也担心你们聊着聊着就聊出破绽来了。

回顾起整个案件，受害同学就是没有狠下心来对不法分子说“不”。针对传单诈骗案件，再次提醒同学们，遭遇这种路边派传单，然后要求进店消费的情况。我们一定要坚持一句话：“我没有钱”！然后转身离开！有问题可以拨打7626110向保卫处询问，发现上当受骗，要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

手机钱包不翼而飞，财物盗窃肆无忌惮

案例一：2017年2月25日，某同学乘坐大巴到达学校南门公交车站，在下车拿完行李以后，发现放在左边裤袋的iPhone被盗。

案例二：2017年2月25日，某同学乘坐大巴到达学校南门公交车站，下车时发现身上的一台黑色iPhone被扒窃。

案例三：2017年2月25日，某同学乘坐大巴到达学校南门公交车站，在下车到行李仓拿行李时发现放在衣服右边口袋的OPPO R9手机以及手机套里夹着的身份证被盗。

案例四：2017年2月25日，某同学乘坐大巴到达学校南门公交车站，下车时把手机放在上衣左侧口袋，拿完行李后，发现其放在口袋的手机被盗。

案例五：2017年2月27日，某同学丢失了价值4000多元的手机。

案例六：2017年2月27日，某同学在新航酒店对面的红绿灯处过马路时，感觉有人碰了一下自己的口袋，自己上衣右边口袋里的价值5500元的iPhone就不见了。

防范须知

一、扒窃发案地点：街头、公交车、菜市场

从发案地点来看：主要分布在公交车、公交站台、街道、菜市场、临街门面、商场，从前至后发案数由高到低。

从作案人员来看：有本地扒手、外地流窜扒手、聋哑盗窃团伙、见财起意顺手牵羊者。

从作案目标来看：手机居最高，特别是“苹果”手机，其次是钱包，再次是提包、背包、摩托车、收银台。

二、扒手扒窃手段：刀划、镊取、手扒

1. 徒手开包。通常在街道人行道上，两人以上掩护作案，一人作案，其他人挤、夹、挡当事人，另有人望风。作案者徒手打开当事人背包盗取财物，或者扒窃当事人外衣口袋钱财、手机等财物。

2. 使用夹子（医用镊子）。在街道、市场等人流密集场所，使用夹子夹取口袋、背包内的手机、钞票等财物，主要以夹手机为主。

3. 使用刀片。使用刀片属技术含量较高的扒窃手法，通常在公交车上居多。

4. 伪装扒窃。通常团伙式作案，作案人员化装成孕妇、妈妈或衣装时尚甚至土豪模样，打消他人防范之心。另有团伙人员配合掩护、望风、下手作案、转移赃物。

5. 盗收银台及拎包。通常团伙作案，同伙掩护吸引店员注意力，另一人伺机作案。拎包通常趁顾客试衣人包分离下手。

三、识扒防扒攻略：看神、观行、识衣、听言

1. 看神色。扒窃犯寻找扒窃目标时，两眼总是注视顾客的衣兜、皮包、背包，特别留心外地人、妇女、中老年人，选准目标后，一般要环顾四周，若无他人注意便迅速下手，此时因精神比较紧张，往往有两眼发直、发呆、脸色时红时白等现象。

2. 观举止。扒窃犯选择侵害目标时，往往在人群中窜动，选择目标后即咬住不放，紧紧尾随，趁人拥挤或者车体晃动的机会，用胳膊和手背试探“目标”的衣兜。

3. 识衣着。扒窃者大多数衣着入时，或长发、光头或流里流气，那些三五成群作案的，衣着打扮往往相似。少数打扮平常，衣着朴素者，则是老扒手。

4. 听语言。扒窃者之间为了方便联络，常常使用黑语、隐语。他们把掏包称为“背壳子”“找光阴”；他们互称“匠人”“钳工”；把上车行窃叫“上车找光阴”“挖光阴”；把上衣兜称“天窗”；下衣口袋称“平台”；裤兜称“地道”；把妇女的裤兜称“二夹皮”等。

5. 看动作。扒窃犯在动手作案时，一般借车体运行晃动或乘客（顾客）拥挤的机会，紧贴扒窃对象的身子，利用他人或同伙作掩护，或用自己的胳膊、提包、衣服、书报等遮住扒窃对象的视线，作案得手后，离开失主，赶快逃离现场，有的扒手发现“便衣”跟踪，便做一个“八”字手势或摸一下上唇胡须，暗示同伙停止作案。

同学们，出行请注意保管自身财务安全，才能免去被盗的风险，不要让扒手影响你的好心情！

*** 消防管理**

学校新增一台电动微型消防车并正式投入使用

为提高学校的消防安全管理水平，预防火灾事故的发生，提升快速应对火情火灾以及扑救初起火灾的能力，根据省消安委、市消防局、市教育局等上级机关的文件要求，近期，学校新增一台电动微型消防车，经过前期的调试、培训、演练，目前已正式投入使用。

学校领导一直高度重视消防安全管理工作，要求各单位完善制度、落实责任，确保

本单位的消防安全。保卫处作为学校的安全监管部门，始终坚持消防安全常抓不懈，对各重点部位定期开展消防安全检查，消除安全隐患，经常组织开展实操培训、紧急疏散演练，各单位认真负责，层层落实，学校的消防安全形势整体良好。

在此基础上，学校又新增一台电动微型消防车，用于在校园内执行消防安全隐患巡查、消防安全警示、消防安全宣传、紧急抢修、初起火灾的扑救等任务，为学校的消防安全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保卫处也将用好、管好微型消防车，切实发挥其功能，确保师生员工及学校的人身、财产安全。师生员工如发现消防安全隐患，可拨打校园 24 小时消防报警电话：7510119。

及时排除火灾隐患，夯实灭火救援基础

为了及时排除火灾隐患，全面提高火灾防控能力，在发生火情时为灭火救援提供有力支持，保卫处将日常防火检查常态化，建立有效的长效机制，确保校园消防安全。

近期，在检查中发现部分消防设施、器材故障和损坏，现已修复 2 处天台水箱止回阀漏水情况，进行管网紧急维修 1 次。同时，还发现各楼宇部分安全出口指示、应急照明灯、消火栓面板损坏，现已维修更换安全出口指示灯和应急照明灯 1300 多盏，更换破损的消火栓面板 60 多块。

针对校内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保卫处安排专人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进行了全面测试、检查，测试中发现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中部分的联动设备故障及因年久损坏。现已对实验楼自动报警线路 3 处和老食堂自动报警线路 2 处的故障进行维修，并修复完毕。同时，维修更换自动报警控制器电源 1 套，更换故障和损坏的自动报警系统联动设备感烟探测器 23 套、感温探测器 42 套、手动报警按钮 4 套、联动控制模块 4 套、消防应急广播 8 套及报警讯响器 40 套等。

同学，你这样做不对

——违规使用消防电源，5 名同学被处分

近期，保卫处根据举报，查获违规使用消防电源的行为 2 起，具体情况通报如下：

案例一：竹园七栋某宿舍的女同学罗某、黄某、叶某、冯某四人以天气潮湿为由，共同商议网购干衣机一台。2017 年 3 月 23 日 14 时许，四名同学又以干洗机在宿舍内噪音大为由将干衣机连同衣柜放于竹园七栋后侧楼梯处，并私自使用后楼梯处一个消防安全出口疏散指示灯的电源供干衣机使用。

案例二：2017 年 3 月 23 日 15 时许，竹园七栋某房间女同学郭某，为方便自己在宿舍内使用违规大功率电器，私自将其宿舍旁安全出口疏散指示灯的电源拨下，并从消防电源上私接电线到其宿舍内，在私接电源上正在使用违规电器煮粥时被查获。

以上 5 名同学因为违反学校的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均被学校给予严重警告处理。

安全疏散指示标志是在大家身处火灾等危险的紧急情况下，告诉大家最近的逃生通道在哪，可以说是“生命的指引灯”。另外，疏散指示灯是蓄电原理，在平时通电的时候是蓄电，在断电的情况下指示灯才能亮，如果指示灯长期处于断电或反复通电放电，容易导致指示灯损坏，一旦紧急情况出现的时候，损坏的指示灯就不能发挥其应有的疏散指示功能，那种情况下可能会酿成很严重的后果，这些后果都将由造成指示灯损坏的当事人承担。

或许，占用了疏散指示标志的电源会给你带来一时的便利，但是，却损害了我们大

家的利益，这样的事，还是不要做了吧！

在此，保卫处再次重申：严禁随意动用、损坏消防设施、器材，如有发现，学校将视情节给予严肃处理，造成严重后果的，将移交公安机关追究法律责任。同时，我们也呼吁大家互相监督，共同抵制违规行为，发现违规行为及时举报，希望全校师生员工与我们一起共同创造安全、有序的校园消防环境。24小时举报电话：7510119。

*** 交通管理**

交通事故情况通报

从开学至今，校园内发生交通事故一起，具体情况通报如下：

2017年4月17日17时57分许，一校园巴士和一辆轿车沿吉林大路往南二门方向同向行驶，在音乐舞蹈学院门前吉林大路路口处，校园巴士在该路口掉头，后方同向行驶的轿车与其发生刮碰。轿车右侧后车门和校园巴士左侧车头刮碰后凹陷，幸无人员受伤。在此，保卫处再次提醒各师生们注意：

一、各师生骑自行车出入校门时要下车推行，在校内道路上要文明骑车，不相互追逐。自行车要停放在制定区域或停车线内。

二、师生员工在过马路时要走人行横道线通过，尤其是在高峰期时，通过各路口时，确认安全后方可通过。

三、全校师生员工要严格遵守学院交通秩序管理规定，严禁无证驾驶、酒驾和驾驶无证机动车。遵守高峰期限行规定，在校园内文明驾驶。

四、校内部分区域现正在进行施工，在施工路段，师生员工要谨慎慢行，注意安全。

五、在校园内发生交通安全事故，请及时拨打110或校园报警电话：7626110。

大学生安全防范协会 开展“安全出行”志愿服务活动

为更好营造安全、文明的校园交通环境，倡导校园安全文化，培养广大师生员工良好的交通安全意识，保卫处组织安全文明志愿者开展主题为“倡导校园安全文化，文明交通安全出行”的志愿服务活动。

在下课高峰期时，校园道路上人员出行较为集中，交通压力增大。为了更好的维护校园交通秩序，使广大师生员工安全出行，志愿者们在各主要路口进行志愿服务，对通行的师生员工提供热情的帮助，温馨提示师生员工注意交通安全，并引导过往师生员工自觉树立讲文明、树新风的榜样形象，抵制各类交通违规行为，提高交通文明素质。

通过开展此项活动，弘扬了校园安全文化，提升了广大师生员工的文明意识，使大家共同做到安全出行、文明礼让，共同营造安全畅通、文明有序的交通环境。

*** 户籍管理**

2017户籍新政实施：教职工直系亲属入户须知

一、出生入户所需资料：

1. 父母双方（户口簿、身份证、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2. 小孩出生医学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3. 准生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一份（有就提供，没有可不提供）；

4. 单位同意落户证明。

二、夫妻投靠所需资料：

1. 夫妻双方（户口簿、身份证、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

2. 街道（镇）计划生育办公室出具的《珠海市计划生育证明》原件；

3. 单位同意落户证明。

注意：夫妻投靠不再限制结婚年限；违反计划生育不能夫妻投靠。

三、父母投靠子女所需资料：

1. 父母（投靠方）户口簿、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子女（被投靠方）户口簿、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投靠方户口所在地的派出所或县级以上公安机关出具的亲属关系证明或提供被投靠的子女的《出生医学证明》或《出生证》。确实无法提供上述材料的，可提供县级以上公证部门签发亲属关系的《公证书》；

4. 凡申请人未满足“男性年满60周岁，女性年满55周岁”的条件，应要求申请人提供计划生育证明；

5. 单位同意落户证明。

四、子女投靠父母所需资料：

1. 未满十八周岁的子女《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2. 《出生证》或《出生医学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3. 父母双方的《户口簿》《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4. 父母双方的《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结婚证》遗失的由原发证机关按规定补发（需注明原结婚时间）；

5. 迁入地街道（镇）计划生育办公室出具的《珠海市计划生育证明》原件；

6. 单位同意落户证明。

夫妻投靠、父母投靠子女、子女投靠父母办理程序：

1. 申请人备齐所需资料后，到迁入地派出所申请；

2. 入户核准后，申请人凭《受理回执》到派出所领取《准予迁入证明》，并持《准予迁入证明》到原户口所在地公安机关办理户口迁出手续，由户口所在地公安机关签发《户口迁移证》；

3. 申请人凭户口《准予迁入证明》第三联、《户口迁移证》、被投靠方《户口簿》、原《居民身份证》（遗失的可就地报失）和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数码相片回执及两张相片到保卫处借户口本首页及家庭成员登记表到金海滩派出所办理入户手续。

注：到保卫处开具同意落户证明、借用集体户口簿，预约电话：7626119。

金海滩派出所户籍咨询电话：8647173。

* 安全防范须知

什么是校园贷

校园贷是专门针对大学生的分期购物平台，如趣分期、任分期等，部分还提供较低额度的现金提现。综合大对数情况来看：对于大部分校园贷来说，唯一的门槛就是“在校大学生”。对于大多数大学生而言，这个门槛相当于没有门槛。

而这些没有门槛的借贷，看似光鲜的校园金融，绝非是“花明天的钱，圆今天的梦”。校园贷的产生，看似低门槛，但是却在用威胁、连坐等非常规手段来搞“风控”，本质上无异于高利贷，把一些大学生活活地逼上了绝路。

校园贷有什么危害？

1. 校园贷款会滋生借款学生的恶习

高校学生的经济来源主要靠父母提供的生活费，在实力满足不了欲望的年纪，若大学生自身具有攀比心理，且平时就有恶习，那么父母提供的费用肯定不能满足其需求。因此，校园贷的便利会使其不断陷入其中，最终只能背上天价债务而无法偿还。

案例：21岁的郑德幸，痴迷赌球，以28名同学的名义，在各种校园网贷借款60万，输光后无力还款，精神压力太大，4次企图自杀，最后还是走了。

2. 有不法分子利用“高利贷”进行其他犯罪

放贷人可能利用校园“高利贷”诈骗学生的抵押物、保证金，或利用学生的个人信息进行电话诈骗、骗领信用卡等。

由于缺乏管制，使得“校园贷”在法律的灰色空间内乱象滋生，逐渐沦为不法分子进行黄色、金钱交易的工具。往往一时的侥幸就会使你无法抽身。

3. 校园贷款是具有高利贷性质

不法分子将目标对准高校，利用高校学生社会认知能力较差，防范心理弱的劣势，进行短期、小额的贷款活动，从表面上看这种借贷是“薄利多销”，但实际上不法分子获得的利率是银行的20-30倍，肆意赚取学生的钱。

如何预防校园贷？

1. 以学业为主，多参加一些有益的活动，将自己的精力发挥在学业上。不要去攀比，永远会有比你家境还好的人，内在的美才是最美丽的。

2. 有的人喜欢创业，却缺乏资金。那么利用假期去打工吧，借助别人的平台去创业，虽然有诸多限制，但是毕竟是给你积累经验，没必要完全自己操作，因为你还不具备那个能力和实力。

3. 严格管控自己的经济，不要超量。我们的实力还满足不了我们的欲望，这时就需要我们去合理规划，只有这样我们才会有一个良性的发展。

扫描二维码成为新型诈骗手段

近期，利用扫描二维码骗取用户钱财的方式已成为网络犯罪分子的新型诈骗手段。自今年二月份起，我市接报通过扫描二维码实施诈骗的网上购物退款，网上兼职刷单警情大幅增加，尤其是利用网络刷单方式诈骗在校大学生案件涨幅明显。

目前，通过扫描二维码实施诈骗手法主要有两类：

（一）网络刷单方式诈骗类。该类案件主要是不法分子利用招聘网站、兼职网类QQ群等途径发布网络兼职刷单的信息，通过微信给受害人发送二维码，谎称通过扫描二维码帮忙刷单即可获得佣金，诱感受害人用手机微信扫描二维码支付，但此后并不会将本金和佣金返还受害人。该类案件受害人多为在校大学生。

真实案例：2017年2月24日，事主在其手机微信群中看到有人发淘宝刷单提成的广告，并配发有二维码。事主添加广告中QQ号后，对方称先让事主打款，然后通过刷单操作约三到五分钟后将欠款和刷单的提成一并返还事主。但是事主通过支付宝及微信扫描对方提供的二维码陆续给对方转账近万元并进行刷单操作后，对方一直未返还刷单提成，也没有给事主打回任何钱款。

（二）网上购物退款诈骗类。该类案件主要是不法分子通过冒充网店客服人员。称受害人近期在网店上购物的货物有质量问题需要进行退货退款处理，诱骗受害人扫描不法分子发送的二维码，从而实施诈骗。

真实案例：2017年2月23日，事主接到一自称淘宝客服的电话，称事主近期在淘宝上购物的商品有质量问题，可以给其退款。随后要求事主加其QQ，并通过QQ发送二维码让事主扫描，事主扫描二维码后发现支付宝账号被转走人民币3万多元。

预警提示：

一是不要轻信互联网上网络兼职刷单广告。目前，在网上商城“刷信誉”等虚假交易行为已被明令禁止，并非正当兼职，需特别注意的是，前期不法分子可能会向受害人返还小利，一旦取得受害人信任，会要求受害人继续刷大单，从而实施诈骗。

二是不要轻信来电通知网购退款信息。据调查，网上客服并不会通过电话或短信通知消费者申请退款，且淘宝退款并不需要在支付客户端进行任何操作。因此，所有称需要到支付宝开通业务才能会退款的信息都属于诈骗消息。

*** 通知公告**

关于加强竹园施工区域及周边路段安全管理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及师生员工：

根据学校的发展需要，竹园1、2、3栋至吉林大路区域将新建两栋学生宿舍，目前正在施工当中。为确保施工期间师生员工的人身安全，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交通方面，根据施工需要，吉林大路与青竹路路口至五环体育馆的吉林大路路段，由北向南方向的道路进行封闭，对开的由南向北机动车道由原来单向双车道改为双向单车道，通过此路段时，要仔细观察道路情况，按照警示标识，行人和机动车辆分道通行，并注意以下事项：

1. 通过此路段的行人，要选择吉林大路东侧人行道一侧通行，严禁进入机动车道；
2. 通过此路段的机动车，要谨慎慢行，在行驶过程中前方如遇非机动车辆及行人，注意避让，严禁超越，非机动车和行人优先通行；
3. 通过此路段的非机动车，要选择吉林大路东侧人行道一侧下车推行通过，确保安全通行；
4. 由于施工路段通行压力较大，容易出现事故，建议过往车辆绕行翠榕路和青竹路。

二、对于已经封闭的施工区域，师生员工不得擅自进入。

三、施工期间，会有大型拖挂车、工程车从南二门进入校园，沿吉林大路至施工现场进行施工作业，学校相关部门已对工程车辆司机和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提出了安全要求，也请各位师生员工提高警惕，以免发生安全事故。

四、请校内各单位将此通知传达到本单位的每一位师生员工，要求大家遵章守规，安全出行。

五、如师生员工强行闯入施工区域或违反上述要求造成事故的，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2017年4月20日

关于做好2017年“五一”期间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全校师生员工：

“五一”假期将至，为做好“五一”期间安全防范工作，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确保师生员工的人身财产安全，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要高度重视假期安全工作。各单位要在假前对本单位所管区域要开展自检自查，消除安全隐患，严防发生安全事件；对本单位所属人员进一步加强安全教育，提高师生员工法制观念和安全防范意识，严防交通、抢劫、诈骗、盗窃、火灾、人身伤害等案件、

事故及意外事件的发生。教育本单位教职工和学生不听、不看、不围观、不参与公安部、教育部明令禁止的非法组织及“法轮功”等邪教组织的活动。

二、师生员工的个人物品尤其贵重物品由本人妥善保管，按相关要求加强防范措施，离校人员要锁好办公室及宿舍的门、关闭窗、水、电和煤气，确保安全。留校人员要严格遵守我校各项管理规定，注意人身财产安全，发现可疑人员要及时报警。禁止在学生宿舍留宿外人，严禁违章用火、用电、聚众赌博、酗酒滋事以及浏览反动、色情网站等违法活动。

三、由于我校位置处于珠海机场净空保护区范围内，为保障公共安全，防止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根据相关规定，禁止师生员工在校内及校园周边燃放“孔明灯”、玩滑翔伞、放飞风筝和气球等飞行物。请师生员工自觉维护公共安全，不购买、亦不燃放“孔明灯”、风筝、气球等飞行物体，一经发现，学校将给予严肃处理，造成不良后果影响的，将交公安部门追究法律责任。

四、假期使用实验室的，要严格遵守《吉林大学珠海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规定》，实验人员不得擅自离岗，防止发生意外事故。实验结束后应组织学生整理仪器设备和清理场地，关好水、电、气源和门窗，并按规定妥善保管实验材料，特别是易燃、易爆、强腐蚀试剂和有毒化学品等，做好实验记录。

五、出行要严格遵守交通规则和公共秩序，注意交通安全，下雨时不要打伞骑自行车，不要乘坐无牌无证黑“摩的”和无运营手续的私包车辆，防止发生交通事故。

六、注意外出旅途安全，前往国外和境外的师生，要按学院相关要求在所在单位履行登记备案手续。学生不允许组团外出旅游，个人外出住宿时应选择正规、安全、设施完善的酒店，入住时配合前台接待员做好登记工作，住宿时应注意贵重物品保管和自身安全的防范，保持通讯畅通，能够随时保持联系。尽量不要单独在外留宿，应结伴或有家长陪同，防止受到不法侵害；另外，在外留宿时应先熟悉该部位的安全疏散通道和消防设施、器材的分布情况，以便火灾等突发事件能及时、有效地逃生自救。

七、假期往返途中要注意保管好随身携带的贵重物品，不要轻易显露自己的财物，不要轻易与陌生人搭讪，不要过分相信偶然结识的朋友，更不要轻易接受陌生人给的烟、饮料等物品，防止被盗、被抢或上当受骗。近期，网络诈骗、电信诈骗案件多发，我校多名学生被骗，提醒各位师生员工增强防骗意识，对网络信息要有一定的辨识能力，有疑惑时可以向同学、老师求助，或者拨打 7626110 咨询，做到不贪图便宜、不财迷心窍；提高警惕性，不轻信花言巧语，自觉抵制金钱、名利的诱惑，不贪私利、不图虚荣；在与陌生人交往时，保持清醒的头脑，理智处事，观其行、辨真伪，三思而后行。

八、禁止攀登未经政府管理部门批准对外开放的山，禁止到未经政府管理部门批准对外开放的水域内游泳。即使到正规景点登山、游泳，也要做好安全措施并在有救生员保护的情况下进行，避免发生意外。

九、注意饮食卫生安全。切勿到无工商营业执照和卫生防疫许可证的饭馆用餐，以免发生食物中毒等事件。

十、放假期间，门卫人员要加强管理，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执行出入人员盘查制度和物品登记制度。学校门禁系统是为了防止无正当理由的无关人员进入校园，师生、校内服务人员进出校园应该一人刷一卡，若是忘记带卡也要配合保安做好信息登记；校外人士进入学校需要说明入校原因，并出示身份证，确认登记后方可入校。校卫队员要切实落实岗位职责，发现问题要立即报告值班人员及时妥善处理，并认真做好记录。

保卫处 24 小时值班报警电话：7626110。

祝全体师生员工节日快乐！

2017 年 4 月 25 日